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江河源”或“大股东”）持有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股份约 31,564.52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86%，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河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14,893 万股（已剔除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），已累计质押股份数量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14%。

江河源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、2023 年 12 月 19 日与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厦门农商行”）办理了股份质押融资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，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2-030 号及临 2023-040 号公告。

近日江河源与厦门农商行就上述业务办理了剩余股份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江河源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448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.4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.40%
解除质押时间	2024 年 4 月 29 日

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31,564.52
持股比例	27.86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14,893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47.18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3.14%

针对上述解除质押股份，江河源将根据经营需要择机用于后续质押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